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呂崢嶸
電話：7273173-321
電子信箱：ricky3620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241984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作品清冊、報名表、學校編號一覽表（共4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50241984_ATTACH1.odt、376470000A_1150241984_ATTACH2.docx、376470000A_1150241984_ATTACH3.docx、376470000A_1150241984_ATTACH4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預防宣導組115年度藥物濫用防制及反詐騙海報繪畫比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預防宣導組115年度工作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公私立國小、國中（含高中附設國中部、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）在學之限齡普通班之在籍學生，不含美術班。
- 三、作品主題：「藥物濫用防制及反詐騙」相關議題。
- 四、應徵作品組別：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及國中組（共分為四組）。
- 五、收件方式：請於115年9月24日（四）前將報名清冊電子檔寄送至a055981742@chc.edu.tw。
- 六、收件日期：115年9月30日（三）～10月1日（四）二日下午

學務處 收文:115/06/18



1150001877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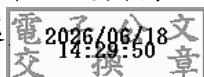
1時至4時。

七、收件地點：請親自送件至新庄國民小學（彰化縣和美鎮犁盛里彰新路二段500號）。

八、有任何問題請洽新庄國小學務主任李世宏（電話：（04）7353267#102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